**中共益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党组文件**

益经信党字[2016]3号

中共益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党组

关于印发《益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2016年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直属单位、机关各科室：

现将《益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2016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二0一六年三月八日

益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6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点

2016年市经信委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历次中央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中央纪委六次全会、省纪委八次全会和市纪委十二次全会要求，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加强纪律建设，以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为重点，以改进作风和规范权力运行为关键，紧密结合经信委工作实际，更加注重日常思想教育和监督管理，更加注重制度落实和纪律执行，不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为加速推进新型工业化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和纪律保障。

一、加强纪律建设，确保政令畅通

贯彻执行市经信委党组《关于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实施办法》（益经信党字[2015］10号），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省市委和纪委的决策部署上来，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

**1、严明纪律规矩。**

把严守纪律、严明规矩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严格执行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维护党纪的严肃性和权威性，督促党员干部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严格执纪问责。**

加强对贯彻执行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督促落实“十三五”工业经济发展规划、园区建设大会战、推进新型工业化、企业大帮扶等重大政策措施和工作任务，坚决纠正、查处有令不行、有禁不止，上有政策、下有对策，为官不为、敷衍塞责，各行其是、阳奉阴违等行为，确保政令畅通。严肃追究对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等错误言行放任不管、搞无原则和一团和气的党组织和负责人的责任。

**3、加强党纪党规学习教育。**

开展“党内法规学习教育年”和“两学一做（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活动，在自学的基础上，采取班子员和业务科室负责人讲课的形式，组织集中学习培训，重点学习党章、《习近平关于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论述摘编》、廉洁自律准则和党纪处分条例，同时加强监督执纪问责，推动党纪党规落实到位，维护党纪党规的严肃性。

二、加强组织领导，落实两个责任

认真落实《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组主体责任纪检组监督责任实施意见》（益经信党字[2015］2号），自觉担当管党治党责任，推进“两个责任”全覆盖。

**1、进一步落实主体责任。**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上级纪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决策部署，结合经信委实际，研究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目标任务、责任分工和工作举措，把反腐倡廉工作纳入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严格实行“一岗双责”，党组和所属单位党组织主要负责人是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要做到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案件亲自督办。党组和所属单位班子其他成员对分管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负领导责任，要定期研究、布置、检查和报告分管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

**2、进一步落实监督责任。**

纪检组和所属单位纪检员要按照党章和相关党内法规，明确职责定位，聚焦中心工作，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切实履行好监督执纪问责的职责。要及时向党组汇报上级纪委有关工作要求、报告反腐败重大工作情况、提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建议、贯彻党组和上级纪委工作部署的情况。协助党组加强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责任分解和检查考核，发挥职责协调解决本委反腐败工作重大事项。加强对党组织和班子成员的监督，加强对执行纪律的监督检查，坚决查处违反党纪的行为，查处违纪违规案件，定期开展对党内监督各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对作风建设相关规定执行情况的督查，深化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宣传教育及廉政文化建设的组织协调，建立“四风”监督检查长效机制，监督党组班子和成员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遵守廉洁自律规定等情况。

**3、进一步落实“两个责任”清单。**

加强对所属二级机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领导，认真落实《市委办关于<落实基层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清单>的通知》精神，推动“两个责任”向基层延伸。一是严格检查，采取听汇报、查资料、走访座谈等方式，每半年组织对二级机构落实“两个清单”情况进行督促检查。二是严格考核，把二级机构落实“两个责任”清单情况纳入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年度工作目标责任考核的重要内容，作为奖励惩罚、选拨任用的重要依据。建立健全党风廉政建设年度检查考核办法，年底进行党风廉政建设考核，评选表彰两个科室、一个二级机构。三是严格问责，实行“一案双查”，对没有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清单事项，或落实不力导致其管辖范围内发生违纪问题的党组织负责人和纪检员，依照《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若干规定》和《益阳市党风廉政建设主任责任和监督责任追究办法》严格问责。

三、加强作风建设，坚决纠正“四风”

始终牢记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在抓常、抓细、抓长上下功夫，严防“四风”问题反弹，把作风建设不断引向深入。

**1、加大执纪监督力度。**

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九项和市委十项规定精神，采取自学和集中相结合的方式，认真组织学习市纪委编印的《作风建设有关规定汇编》，做到人手一本，熟记于心。积极配合开展“纠‘四风’、治陋习”专项整治，重点治理违规公款吃喝、收送红包礼金、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滥发津补贴、公车私用等问题。采取明查暗访、交叉检查、经常性检查与节假日重要时间节点检查相结合等方式，督促落实作风建设各项规定，对发现的“四风”问题指名道姓通报曝光。

**2、加强源头治理。**

修改完善公务接待、“三公经费”、公务用车等管理制度，合理界定公务支出的范围和标准，规范津补贴发放和绩效考核、目标管理奖励，加强对招商引资、立项争资工作经费的管理，扎紧制度的笼子。加强监督检查，强化制度执行，通过自查、抽查、督查等方式，及时发现问题，督促整改落实。坚持经常抓、长期抓，做到善始善终、善做善成，确保作风建设成为一种常态。

**3、深入开展企业大帮扶。**

按照《益阳市2016年企业大帮扶行动方案》，班子成员要带队深入基层和企业，帮助企业解决生产经济和项目建设中的困难和问题，帮助企业改善生产经营环境，优化企业投资环境，促进企业提高经济效益和竞争力。要在企业大帮扶行动中贯彻“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活动的要求，改善工作作风，不搞形式，不走过场，严格遵守作风建设的有关规定，通过开展企业大帮扶行动，加强机关作风建设，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对企业大帮扶工作进行效能监察，督促落实大帮扶各项制度措施的落实，并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四、加强党内监督，规范权力运行

坚持民主集中制，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加强教育和预防，筑牢反腐倡廉的思想防线。

**1、强化权力制约。**

一是加强对党政正职的监督，坚持和完善党政正职三个不直接分管、末位表态、领导干部报告个人事项等制度，贯彻落实“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完善议事规则，严格决策程序，加强民主监督。认真落实《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切实加强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监督，防止和纠正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开展内部审计工作，每半年对各二级单位财务管理进行审计监督，促进各单位加强内部管理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二是加强对国家和省市新型工业化、技术改造、节能降耗、中小企业、信息化等项目资金以及新型墙材、散装水泥、无线电等专项资金的监督管理，进一步建立健全监管制度和措施，使项目和专项资金在安排上做到按制度、条件和程序审批，在使用上做到公开透明，坚决查处以权谋私、吃拿卡要等行为，确保专款专用、资金安全和效益发挥。三是推进党务政务公开。加强党务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制定完善党务政务公开工作的制度，并加强督促检查。加强网站建设和手机短信平台建设，将之作为党务政务公开的重要平台和载体，及时向社会公开工作职责、办事程度和党务政务工作信息，进一步规范权力运行和行政行为，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2、强化廉政教育。**

一是把党风廉政建设纳入党组学习中心组和机关政治理论学习内容，通过每个月集中学习、观看电影电教片、座谈讨论等形式，及时传达学习上级有关反腐倡廉的文件和会议精神，组织党员干部学习习近平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系列重要讲话、《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风廉政建设的政策和各项规定。二是积极开展廉政文化建设。把廉政文化建设作为一项长期工作来抓，认真制定廉政文化进机关、进家庭活动方案，扎实开展学理论、学法规、学政德的廉政学习教育活动；在机关显要场所、网站张贴廉政标语、开辟廉政宣传专栏，营造浓厚的廉政氛围；开展上廉政党课、廉政承诺、参观廉政教育基地等廉政文化活动，充分发挥廉政文化在党风廉政建设中的教育、示范、熏陶和导向作用。开展家庭签助廉状活动，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家属自觉当好廉内助，努力建设“清廉之家”，有效促进党员干部廉洁勤政。

**3、强化制度建设。**

一是要做好建章立制工作，进一步修改完善会议、财务等机关内部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同时加强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各项制度落到实处。二是严格执行廉政谈话、述职述廉、诫勉谈话等制度，班子主要负责人与班子成员、班子成员与分管科室负责人、科室负责人与科员之间每年都要进行一次以上廉政谈话。组织机关中层干部和二级机构负责人开展年度述绩述效述廉的“三述”活动，通过“三述”，总结工作，明确思路，同时接受全体干部职工的评议和监督，促进各科室和二级机构工作任务的完成和能力水平的提升。

五、加强自身建设，切实履行职责

以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队伍为目标，加强能力作风建设，着力提升纪检监察干部整体素质，夯实履职根基。

**1、围绕“三转”要求提升履职能力。**

按照新部署、新要求，纪检组和各二级机构纪检员要进一步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原则意识、程序意识、政策意识，求真务实、真抓实干，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和水平。一是转职能，要主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按照《党章》和《行政监察法》的规定，进一步厘清职能、找准定位、收缩战线、聚焦中心、回归主业，确保在其位谋其政、任其职负其责。二是转方式，要把履行监督职能的切入点从配合业务部门开展业务检查，转变到监督业务部门履行职责上来，真正做到不越位、不缺位、不错位。健全完善监督制度，坚持用制度管事管人。三是转作风，要切实加强党性教育，坚定理想信念，坚定政治立场，牢固树立监督者更要接受监督的理念，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加强纪检监察队伍的自我监督管理，坚决查办纪检监察队伍中的违纪违法行为，以维护纪检监察干部忠诚可靠、服务人民、刚正不阿、秉公执纪的良好形象。

**2、加强业务能力建设。**

制定完善系统纪检监察干部学习培训计划，组织纪检监察干部参加上级纪检部门的理论学习、素质培训和岗位培训，组织到市内外先进单位和地区进行学习、调研和考察，增强发现问题、突破案件和运用“四种形态”、准确定性量纪的能力，提高纪检监察干部的综合素质和执纪审查水平。

**3、加强纪检监察工作的领导。**

全力支持纪检组依纪依法履行工作职责，关心爱护纪检监察干部，在机构、人员、经费等各方面予以充分保障，按要求规范纪检干部职责分工。纪检组要严格按照市纪委、市监察局和市纪委第一纪检监察室的工作安排，认真落实派出机构统一管理的各项规定，认真做好纪检监察目标管理考核、情报信息采集报送等日常基础工作，落实相关工作任务。